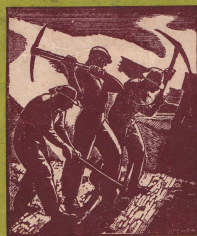


從來沒有人看見神

吳恩溥牧師



基督教中國佈道會出版

目錄

從來沒有人看見神
人造上帝還是上帝造人？
有人背叛了上帝

從來沒有人看見神

信仰的基石

「有神」是基督教信仰的基石，也是基督教最主要的内容。

基督徒信仰最要，即信耶穌與事奉神。其實信耶穌是為我們開闢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，叫我們能以進到神面前去事奉神，因此事奉神可說是基督徒信仰最主要的内容。聖經開宗明義就說到「神」（創一 1）。聖經主要說明一件事：神對世界和人類的計劃。如果沒有神，基督教就根本被推翻，無法存在。沒有神，基督徒不是騙子，自欺欺人；就是大傻瓜，幾千年來向着「本來無一物」的神，頂禮膜拜，犧牲殉道，朝夕尋求，豈非自尋煩惱，作繭自縛？

神在哪裏呢？

神在哪裏呢？到底有沒有神呢？

有神。

聖經裏面有一句叫神的子民極其難堪的話，就是：

「你的神在哪裏呢？」（詩四十二 3）

這是巴比倫人嘲笑以色列人的話。你們敬拜的神，究在天上還在地上，讓我們看看摸摸吧！直到今天這問題仍然嚴重地困擾我們。小學生說，「我不信神，因我看不着。」中學生說：「我不能相信我看不見的東西！」知識份子說：「除非用科學方法證明，否則，我不能迷信神！」科學家羅蘭底 Lallande 說：「我用望遠鏡窺探了整個天空，並沒有找到神。」（他是天文學家）蘇聯的太空人說：「我在太空，沒有看見上帝。」連基督徒都動了心，雖然不像多馬「我非看見……我總不信」，總是想，如果神讓我們看見，不但我的信仰更有根據，還可以爭取、說服許多不信的朋友來呢！今天在我們中間，有沒有存着這樣的思想，盼望看得見神，可以解決信仰的問題的人呢？

可是聖經自己的話：「從來沒有人看見神。」（約一 18）

主耶穌也親自說過：「你們從來沒有聽見祂的聲音，也沒有看見祂的形像。」（約五 37）

使徒保羅也說：「神是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裏，是未曾看見，也是不能看見的。」（提前六 16）

「從來」，「不能」，叫我們怎麼信得來呢？我們怎能相信，接受那「不能看見」，「不可捉摸」的神呢？

客觀的實在，不能憑感覺去決定

這裏有二個問題，第一，肉眼不能看見的東西，能否存在？第二，肉眼不能看見神，神是否客觀的存在着？

第一 客觀的實在，是不能憑感覺去決定的。這主要是因為人類的感覺功能十分有限，它無法也不能決定一切。原來感覺是物質的運動刺激我們的感覺器官，所引起的意識狀態。感覺普通分為視、聽、嗅、味、觸五種。但人體器官對於任何刺激，須有一定限度，始能發生感覺。這一定的限度，稱為感覺域。感覺域以上或以下就不能有所反映。像我們的聽覺，只能聽到每秒鐘二〇 - 四〇〇〇〇振動數的音波而已。此外，雖然空中有着極美妙的音樂，仍無法聽到。

「看」也是如此，我們目力最易錯覺，黑夜見繁星點點，閃爍太空，月夜則銀光瀉地，疏星數點，等到白晝則萬里無雲，美麗的星兒早不知躲到哪兒去。豈知事實並不如此，星星閃爍天空，不舍晝夜，無奈我們的目力有限，看不清楚而已。

又像我們看見日光是白色的，那知光線並不是白色，而是紅、橙、黃、綠、青、藍、紫七色的混合產物。

活動電影就是利用我們目力有限的弱點所進行着的欺騙活動！

此刻我寫字，桌子是靜止的，玻璃也是靜止的。筆呢、紙呢，這些都是死東西，任由我揮毫塗寫。這是大家公認的事實。可是物理學家告訴我們，不管是桌子也好，紙張也好，你看它摸它，它是靜止着的，但它裏面究竟是活着的，不停止的運動着。原來構成物質的基本元素 - 原子，它裏面正以極大的速度在運動着，一刻不停，不過我們感覺不出來而已。

我們的感覺功能是這樣有限，因此我們看見一件事實，感覺以為「是」的，未必「是」，感覺以為「沒有」的，許多時候卻是「有」。我們不能憑感覺來判斷一切，若想用感覺來決定問題，好容易造成錯誤，鑄成大錯！

兩個世界

神的存在，我們能否憑着感覺來看祂，摸祂呢？不能！絕對不能！因為「神是個靈」（約四 14），我們乃是物質的體。靈和物質，兩個世界，怎能摸得到呢？我無法摸住你的靈魂，你也無法摸住我的靈魂。俄羅斯人當人瀕危時，放枝臘燭在他手裏，等他斷氣，立刻把燭吹滅，燭煙飄處，就指是靈魂所經之處，他們十分認真措理這事，我們卻認為這是無稽之談。因為靈魂並不是我們能夠用儀器測量得出來的。對於神靈也正如此。我們無法看到聖靈，也無法看到神。說「用望遠鏡找不到神」的，不是無知，就是胡鬧。想用科學方法，把神放在試驗室內，用各樣科學儀器把祂來試驗分析證明祂的有無的，也同樣是不合辯證。人不能用望遠鏡找靈魂，怎能用望遠鏡找神呢？保羅說：神是「未曾看見」，而且也是「不能看見」的。

怎樣確知有神？

神的存在，我們既不能用感覺器官來感覺，也不能用科學工具來證明有神呢？

確知有神可用二個方法，一個是經驗，一個是推理。我告訴你金鷄納是苦的，你嘗一嘗，覺得真的是苦，這是經驗。你沒有嘗過愛情的滋味，朋友告訴你，愛情是甜的，等有一天，你從愛神的手，喝她杯中的美酒，你才恍然愛情的味道，和糖究竟有什麼分別，這是經驗。經驗必須過來人才得着。憑着經驗，這些經驗就成為你主觀的知識。今後如果有人告訴你，金鷄納是甜的，你必不能相信。有人說愛情是苦的，你既嘗透了愛情的美味，一定不能同意，這就是經驗。

什麼是推理呢？晨起見道塗積水，就知道昨宵有雨，這叫做「夜雨難瞞」。旅行沙漠的人，見有足跡，就知道這路有人走過。看見一本書，就知道有人寫作，有人印刷裝訂，雖然眼未曾見，仍確信不疑，事實也證明這「信」無誤，這是推理。

我們認識事物，有時是憑着經驗，有時是憑着推理；但單憑個人窄狹的經驗，容易發生錯誤，單憑推理也容易鑽牛角尖，走入偏差。比如你對於愛情的主觀經驗是甜的，因此就斷定愛情的味道是甜的，可是有一天你看見張先生因着愛情受打擊就瘋瘋癲癲起來，甚或想服毒自殺，你就不能不承認你經驗的領域太狹窄，原來愛情的味道有時是會變酸變苦的！比如你

是一個窮小子，你想「錢能使萬事應心」，因此就推想到百萬富翁一定是滿有平安快樂的，等到有一天，你有點錢和人家投資起來，那時患得患失，坐臥不安，你就會恍然於財主難做，也明白為什麼火柴大王要自殺。因此我們要認識事物，不但要憑經驗，也要加上推理；推理不夠，還要加上經驗，纔能夠了解事物的真象。

我們確知有神，一方面是藉着經驗明白，一方面是藉着推理了解。

我經驗了神

我們所信仰的神，並不是縹渺莫測，高不可及。祂是「超乎眾人之上，貫乎眾人之中，也住在眾人之內」（弗四 6）。因為是住在眾人之內，因此我們能夠從生活中體驗了祂。祂恩抱、祂慈撫、祂赦免、祂醫治、祂啓示、祂導引，數不清有多少次祂向我們靈中說話，也數不清有多少次祂垂聽我們的禱告，成就我們的心願；死裏復活，絕處逢生，祂在我們身上所行的神跡，真是恩深愈海。從個人的見證，以至千萬聖徒的經歷，都證明了：我們所信仰的神，是又真又活的神，我們每一次數算祂的恩典，真要驚奇歡呼。

證據確鑿，無法推諉！

天文學這一學科越昌明，我們對宇宙的認識越加增，對於神的信仰也越堅固。有人擔心科學昌明了，宗教的神秘外衣一脫下，只剩下枯骨一把，定然要擺進博物館裏去當古董。豈知大謬不然，科學越進步，我們的認識越清楚，我們越覺悟到神的實在、權能與偉大。

我們在學校念地理課時，對於世界許多國家和地名，覺得很枯燥無味，很難記憶。我們覺得世界實在太大了，窮一生之力，也看不透、行不完，面對這個浩大無垠的世界，我們感覺自己真是「渺滄海之一粟」，太渺小了。

世界太大麼？天文學家告訴我們，若能把太陽挖空，這個如盤的太陽，可裝一、三〇五、〇〇〇個地球呢！

太陽其大無朋麼？這也不見得。太陽不過是億萬星球中的一個而已！據一九二〇年威爾遜山天文台的觀察報告，我們的星球體系以太陽系為中心，所有星球約一百至二百七十億。宇宙有多少星球體系呢？據預測有一百萬萬個。名科學家 James Jeans 謂星球的數量，約等於一個兩天落在倫敦的兩點，這話是有其根據的。而這些星球平均每個約大於地球一百萬倍，宇宙之大，實足驚人！

有人做一比方，幫助我們想像宇宙的大。比方太陽是一個蘋果，放在南京，地球就像一粒粟，放在離太陽十二公尺距離的地方，最近的恆星，就要遠在新加坡了。從太陽到地球坐最快的火車要走三百五十年纔到達，到最近的恆星呢？因為相離太遠，無法用人間年日計算，所以只好改用「光年」計算了。

原來天文學家計算距離，若用普通度量衡，滿紙數字，搞都搞不清，因此用光的傳播速度來計算，光每秒鐘速率為十八萬六千哩，（一秒鐘可沿地球赤道環繞七次），將光一年傳播的速度距離，作為計算單位，這叫做「光年」。光從太陽傳播到地球只需八分鐘，若從太陽到最近的恆星就須四·〇七光年（廿七萬倍）

威爾遜山天文台一百吋的望遠鏡能探測距離五萬萬光年的星球，巴羅馬爾山頂二百吋的望遠鏡卻能窺探十萬萬光年的星球，只此數目，已夠叫我們對宇宙之大無法想像，但宇宙之大，遠不止此，我們實不能不與古先知一齊感歎：

「萬民都像水桶的一滴，又如天平上的微塵。」

真個渺不足道。

我們試想一想，這些星球從那裏來？我們看見這邊的房子，那邊的工程，看到世上的文明，我們不能不承認是勞動人民發揮他們高度的智慧創造或功的。這萬萬的星球，難道是無中生有嗎？我們不能相信一瓦、一屋、一椅、一桌是自然而有，難道我們能夠相信大千世界是自然而有的嗎？

某次有一大學生問李梅博士：

「宇宙從哪裏來？」

「由神創造。」李梅博士答。

「神從哪裏來？」那大學生繼續問。

「神是自有永有的。」李梅博士答。

那大學生搖搖頭、說這話太不科學。

李梅博士請那大學生用科學說明「宇宙從哪裏來？」他說：

「是氣質星雲體進化而來。」

「星雲從哪裏來？」李梅博士反駁着問。

「是自然而來。」那大學生答。

「自然從哪裏來？」李梅博士再問。

「自然就是自然。」那大學生無法，勉強着回答。

李梅博士說：「這也不科學吧！」

希伯來書第三章四節說得好：「因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，但建造萬物的就是神。」

人不肯相信世界是一位偉大智慧的神所匠心創造，卻寧願相信世界是自然而有，是物質盲碰瞎撞的結果，這真太「聰明自誤」呢！

複雜錯綜的天體

更奇妙的，是眾星球並不是呆坐不動，它們都運行在排定的軌道上，而運轉的速度，各各不同。以地球而論，它有三種轉動：

(一) 每日夜二十四小時，繞地軸由西向東自轉一週，時速一千哩，每年九百萬哩。

(二) 每年繞太陽一週，秒速十九哩，年行約五十五億哩。

(三) 地球連同整個太陽系，以每秒十三哩速率，向北方天琴座旋去。據云，從現在起，尚須八億年，纔能到達銀河中心。

其他星球的速率，每秒鐘有從一〇〇 - 一五〇〇〇哩的。

試想這些星球，運轉的速率是這麼參差不齊，疾徐懸殊，但它們卻運轉得那麼準確巧合，不差毫釐，是誰叫它們如此。是不是眾星自己來個「民主協商」，抑還是出於一位大智者的匠心安排？

我們看一個鐘，內面的機件，輪齒或大或小，轉動有快有慢，好像雜亂無章。但它是經過匠人細心設計的，所以就夠精密地、準確地，完成它報時的任務。幾塊錢買得到的時辰鐘，還需技師設計，這個複雜錯綜的萬千天體，如果不是神大智的創造，而是由於自然盲碰瞎撞的結果，那未免太離奇。

最小的宇宙

我們仰觀天體，浩大無垠；現在回頭看原子，它的體積微小得等於零，雖然如此，但它的奇妙處，卻與宇宙異曲同工。

原來物質的基本元素共九十七種，這些元素都由原子所組成。原子極其微細，一茶匙水就有 10^{23} 個（一千萬萬萬萬萬個）水分子，一個水分子是由二個氫原子和一個氧原子合成的。物質的各種基本元素就是由於這些微不足道的原子所組成的。可是你不要輕看原子，「麻雀雖小，五官俱全，」這微細的原子，它的構造很像太陽系一樣呢！從前的科學家以為原子是最基本的單位，沒有方法把它分開，但最近的科學家，不但有方法把它分開，而且能夠詳細地把原子的構造秘密告訴我們。

原來原子是帶陽電的核及帶陰電的電子所組成。核在原子的中心，自轉着，好像太陽系的太陽。離中心很遠，有很輕的電子繞着核，各循軌道迅速地疾轉，它們每秒鐘能旋轉幾百萬次。電子的多少，隨元素的不同而異（原子序數從一至九十七沒有混亂，它受着數學規律的管制）。核中還有不帶電的中性東西，稱做中子。一個原子，它的質子（核）、電子、中子，只佔原子中的一小部份，正像太陽系裏面的太陽、地球、行星，只佔太陽系一小部份一樣。

這是何等的奇妙！從大宇宙（星球體系）到小宇宙（原子），它們的構造和組織，是一樣的精密、奇巧，充滿着智慧、思想與規律，你能說這是偶然的麼？如果說神創造世界是神話，其實，「自然」產生世界纔是荒誕的神話呢！

無聲的證人

我們仰觀天象，俯察萬類，溯源窮理，不能不讚嘆大衛說的好：

「諸天述說神的榮耀，穹蒼傳揚祂的手段」。

萬千的天體是無聲的證人，它向人類宣告了一項偉大莊嚴的事實，那就是：

「起初神創造天地」。

聖保羅說得真對：

「自從造天地以來，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，雖是眼不能見，但藉着所造的物，就可以曉得，叫人無可推諉。」（羅馬書一 20）

人造上帝還是上帝造人？

上帝是人主觀和空想嗎？

究竟是人造上帝，還是上帝造人？

有人說，宇宙間根本沒有上帝，不過是人主觀地、空想地造作出來的。就如：

(一) 初民因為對自然現象不了解，看見風啦、火啦、雷啦、電啦……覺得它們的力量太大，它們的脾氣也很利害，發作起來，誰都無法抵擋，因此一方面把這些自然現象「擬人化」起來，以為它們是一種超人的「神明」，如雷神、火神、風伯、雨師等；一方面還用各種可能的方法去討好它們，就如祭祀敬拜，以免觸怒它們，這樣發展起來，就成為後來的宗教。

(二) 封建統治階層，怕他們的江山不穩固，因此利用「神」「宗教」來欺騙人民，叫人民俯首帖耳，甘心受他們的奴役，不敢抬頭。就如我國從前的帝王自稱「天子」，日本的帝王稱為「天皇」。帝王是「神明」的化身，得罪看得見的帝王，就等於得罪看不見的神明，這麼一來，人民怕得罪神明，只好終身忍受壓迫，死而無怨，封建統治就可以江山萬年了。

(三) 還有一些所謂聖人賢人，拆穿起來，實際是封建統治的幫兇，他們為着效忠主子，乃利用宗教，假託上帝，來奴化人民的思想。他們掛着忠孝的招牌，進行奴化教育，侈言凡忠心皇室的人，死了就可超升三界，做神做仙，凡叛逆不道的人，死了就要墮餓鬼道，下十八層地獄，這樣人民雖然過着慘苦的日子，為着怕得罪上帝，怕來生受苦，半點反抗都不敢，統治階級的陰謀便達到了。

(四) 資產階級為着恐怕被剝削的工人階級反抗，因此利用宗教和上帝麻痺他們的反抗情緒。既然有上帝，一切都是上帝命定的，那麼，我做資本家，過着窮奢極侈的生活，是上帝欽定的。你做工人，過着牛馬的生活，也是上帝欽定的。你不滿意你的命運，就是反抗上帝。你要討上帝的喜悅，就應當乖乖地低首下心接受上帝給你的命運。你做馬來給我騎，都是命運裡註定。資產階級就是這樣捧出「上帝」來麻痺人們的思想，叫人不敢抵抗，讓他們永遠剝削下去。

(五) 不管是帝國主義者統治殖民地也好，資產階級剝削工人勞苦羣眾也好，他們總是害怕有一天這些被壓迫階層苦得太過，為着爭生存會起來反抗他們，因此，他們便巧妙地製造「天堂」出來。他們勸你忍耐，今生甘受折磨，上帝看你這麼乖，那麼來生便可到天堂享福。你今生的日子實在太苦了，可是想到天堂，還是「忍耐」，「順服」。因此統治階級和剝削階級的陰謀便得大功告成。其實有錢有勢的人，嘴裏說天堂，他們對於天堂是不大起勁的，只有窮苦人家總拼命尋求天堂，在苦悶中用天堂來安慰自己，麻醉自己，漸漸地宗教就成為你的鴉片，叫你走向虛無縹渺的未來，今生卻伸出脖子來，任由人們宰割，一點沒有反抗。

(六) 直到今天，科學還沒有達到成熟的地步，許多問題還沒有方法了解。就如自然界的謎，沒有方法打開，因此部份科學家不能不假定有一位上帝，把自然法則人格化，作為宇宙的最後原因，來逃避問題。其實宇宙間何曾有上帝，等有一天，科學昌明了，宇宙的謎揭開，上帝就要丟在垃圾堆裡，那時科學家就不必再自己哄騙自己。

(七) 還有一些人，因為覺得心中空虛，心靈無所寄託，因此就假定有一位上帝，作為膜拜的對象，這樣就能夠攝伏思潮，使心靈趨於惺惺寂寂之境，藉以修養性靈，陶醉自我。

(八) 另外一個原因,就是僧侶們(包括土和尚和洋和尚)爲着自己的職業,不但捧出「上帝」,甚且儘量渲染,把上帝說成神靈活現,來爭取善男信女們的信仰,他們因着香火鼎盛,洋鈔滾滾,就可以大發宗教財。

因着這種種不同的原因,就造出一位「本來無一物」的上帝來欺騙人、麻醉人;其實上帝完全是人造的,只要科學進步了,人類的覺悟程度提高,社會的經濟情況改善,到那時,人類再不需要「上帝」,所謂「上帝」就只有到博物院裏才找得到。

綜結上面的論據,所謂人造上帝,大概是出於下列的幾點原因:

第一:因着人類對於科學,認識不夠,所以借用「上帝」來逃避問題。

第二:宗教是階級社會的產物,是統治者用來麻醉被統治者的革命思想,沖淡和分化他們的鬥爭情緒,是被剝削者用來麻醉自己,逃避現實的麻醉劑,等到有一天,社會革命成功,經濟情況完全改觀,人民有着美好的生活,到那時宗教無所憑依,就自歸淘汰。

人類為甚麼會產生宗教意識?

究竟上帝是不是客觀的存在着,抑還是人類主觀思想所造成? 解決這個問題,最緊要的一點是:人類為甚麼會產生宗教意識,為甚麼普遍有上帝存在的觀念? 據調查全世界有百份之八十五人口有宗教信仰,你不論到什麼地方去,人不論文野,地無分南北,各人的宗教容或不同,但他們崇拜神的心理都沒有分別。究竟這種宗教意識從何而來? 一天,有一位青年學生和我討論這問題,他說這是初民對於自然現象不了解,就發生恐懼,發生神異的存在的沉思,以後就發展成爲宗教的形式。我反問他,那麼為甚麼只有人類能產生宗教意識,別的動物卻不能;最野蠻的人有他們自己的宗教,但最聰明的猿猴、猩猩,他們面對那不能了解的自然現象,直到今天還一點沒有上帝存在的觀念,這是什麼緣故? 他聽了不知所對。

其實,這是一個因果的問題,我們萬不能倒果爲因。為甚麼人類有宗教的意識? 這是因人類裡面有宗教的感,這種宗教感是本能的,因此在適當的情形之下,它就發展爲宗教的行動。就如人類因有自衛的本能,所以一生下來,因爲生活環境與母體不同,柔嫩的身體感覺不適,就呱呱大哭,用哭來表示反抗。因着各人有飲食的本能,所以一生下來,不必母教師承,就自己會張口就食。又因着各人有性的本能,到達青春期,生理心理就起變化,曉得去追求異性,尋找配偶(舊社會因着禮教的壓迫,許多青年男女把性本能強抑着,以致心身苦悶煩惱,這是不正常的)。為甚麼人曉得喫喝? 因有飲食的本能;為甚麼要追求異性? 因有性的本能;為甚麼要尋求上帝? 因爲裏面有宗教意識。為甚麼初民面對自然現象,就會產生宗教意識,其他動物卻一點都不被感染? 這因爲人類有着宗教的本能,其他的動物卻沒有,因此不管多麼野蠻,多麼落後的民族,總有着他們自己的宗教形式,另一方面你卻找不到一隻猿猴會向天祈禱,一隻最聰明的走獸,會跪拜牠們的神。

當大衛在月夜之時,仰首天際;不覺激動地說:「上帝阿,我觀看你指頭所造的天,並你所陳設的月亮星宿,便說,人算什麼,你竟顧念他,世人算什麼,你竟眷顧他。」只有人,才有這種感觸、這種寅畏崇敬的心。一切活物雖每日生活在大自然中,卻一點感覺都沒有,這因爲人裏面有宗教的本能,所以在某種情形下,敬神之心便油然而生。

因此我們看定了,科學家所以會推想出一位上帝,來作爲宇宙的最後原因;統治階級所以會利用宗教來摧殘人民;被壓迫的勞苦羣眾,所以會尋求上帝來安慰自己;人類所以有宗教的意識和生活,都因爲人類裏面有着宗教的本能。如果人類像其他動物一樣沒有宗教的

要求，試問誰曉得去製造「上帝」，製造了又有什麼銷路！我們痛責販賣色情的人，但如果社會的人都是「太上忘情」的一羣，一定沒有人肯去販賣色情，無奈今天社會上色情狂的人太多，這些色情販子纔有機會活動。同理，如果人類沒有宗教的需要，統治階級者一定不會利用宗教 - 而實際是「變了質的宗教」去進行他們欺騙和奴役的醜惡行動。因此我說，一切說「上帝是人造出來的」的理由，都是倒果為因，違反事實的。

人有靈魂，人需要依歸上帝

科學家告訴我們，人體的構造極其奇妙，裏面每個需要，都得以在外界獲得滿足。人有尋食的本能，外界早就有食物存在；有性的本能，人世間早就有性愛的對象；凡百需要，世界早有供應。那麼，人裏面有宗教的本能，難道宇宙就沒有上帝，讓人追求宗教的心饑渴到死麼？

這麼看來，上帝是客觀的存在着，並不是人的幻想虛構昭然若揭；而且人裏面因有宗教的本能，所以就有尋求上帝的心，除非找到神，人的心將是永遠饑渴，得不到安慰和滿足。雖然今天世界上的宗教五花八門，甚且在某種情況下，正被一些壞人利用着，但這正證明着人心何等渴慕宗教，非宗教無以解除心靈的乾渴，以致被魔鬼假借、偽冒、攙雜、混亂，真是言之痛心！

爲什麼人類有着宗教的本能呢？聖經這樣記錄着：

「耶和華上帝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。」（創世記二章七節）

有「靈」的活人，這是人異於一切生物的地方。人所以成爲人，因爲他裏面有「靈」，是上帝所特別賦予的；除了人以外，沒有一樣生物，甚至猿猴等高級動物仍然沒有。因此只有人類有「靈」的表現，其他生物一些都沒有。

「靈」的作用有三：

第一，宗教性從最文明的科學家，到沒有開化的土人，都有各人的宗教，形式雖然不同，但尋求上帝的心初無二致。就是蘇聯，二次世界大戰後，人民尋求宗教的心倍加熱烈，這說明了宗教的追求，是各人心靈上的一種基本要求。不管你用什麼暴力壓抑，總是無法消滅，歷史的記錄，便是鐵證。

第二，良心 - 有人說，良心是唯心的產物。說這話的人，無非要人違背良心，逞着獸性行事。其實人所以貴於禽獸，很重要的一點是人有良心。一個人多麼壞，彌留之際，總會良心發現，所以「人之將死，其言也善，」這是良心的作用。一個人犯法，可以飾詞強辯，律師可以鑽法律罅給他洗脫，可是良心卻不能饒恕他。你做錯了事，清夜自思，無限疚責，可是老虎咬人，不管你用甚麼方法，別想牠會後悔，會決志自新，因爲老虎沒有「靈」，所以沒有良心的作用。

第三，直覺 - 人時常對神有領悟，有靈感，雖然元祖犯罪後，直覺的作用已經絕，但還時有屬靈的領悟。

這些「靈」的作用，證明了人是有「靈」的活人，他與禽獸迥異，並不是由四腳獸進化來的，而是上帝所創造的。

還有一個問題，為甚麼有些人沒有宗教的要求呢？緣故很簡單，因他壓抑着棄置不用。性生理學家告訴我們，每個人都有性的要求的，但有些人因為壓抑過久，就如僧侶們，他們的性機能可以歸於無用，變成廢物。宗教的本能也是一樣。雖然如此，但「窮則呼天」，在適當的情形下，宗教性是能夠「死灰復燃」的。梅日利 Mezeray 是無神派的頭子，患病將死時，他承認有神，親友譏笑他，他說，因我不久要死。有不少人硬着心抗拒神，直到站在死亡的邊緣上，他不能不痛悔前非，承認着有神。

最後我要說，人是「有靈的活人」，因此人有宗教的本能，人總是如飢如渴地尋找神；當人尋到神時，不但心靈得到平安滿足，而且人因着遇見神、敬拜神、與神交通，在至真、至善、至美、的造化主面前，他的生命也要起着變化，漸漸達到「神」的境界。

人若沒有神，光景要怎樣呢？請你想一想。

有人背叛了上帝

一. 問題的發生

近年來有部份基督徒公開背叛上帝，有人在公眾場合，有人在小組會，公開宣告着：

「我背叛了上帝！」

這些人以青年人居多，其中還有一些是青年領袖，平素在信仰上站着領導的地位，在人和教會面前，曾被目為屬靈的勇士的。這種「背叛」行爲，無疑地對於今天基督徒的信仰，正是一個嚴重的挑戰。

當羣眾為着麵包問題，紛紛離棄主耶穌時，主耶穌回過頭來查問那些跟從祂的人：「你們也要去麼？」（約翰六章六十七節）十字架的道路，從來勉強不得，盲從也不得。主要門徒從新考慮，決定去就。在這個思想動盪的時代中，主耶穌今天也要向你發問：

「你也要去麼？」

你將怎樣答覆主耶穌的問題呢？

面對時代的挑戰，有人是採取不理不睬的態度。他們譏諷那些背叛者是叛徒，是信仰上的懦夫，是投機份子，不屑一提。他們拍拍胸膛，誓願為信仰犧牲，雖流血殉道，也在所不計。對於一切的挑戰，他們鄙夷着不管，他們採取鴛鳥戰術，「以不變應萬變」。

有人卻不如此，他們認為信徒應當面對現實，要勇敢地迎接一切的挑戰。信仰原是一場最劇烈的思想戰爭，既然在我們的陣營中有人站不住腳，向敵人投降，甚至反戈，那麼，我們一定要睜開眼睛，看看敵人使用的是什麼兵器，採用的是什麼戰略，我們的弱點是在什麼地方，必也知己知彼，才有制勝的可能。主耶穌說過：「一個王出去和別的王打仗，要先坐下考慮他的兵能不能取勝，如果力不及人，與其戰敗求降，倒不如派使求和」（路加十四章卅至卅二節）。因此，在爭戰的前面，我們需要全盤地、精細地、檢查敵我雙方的戰鬥力量，然後才決定怎樣去制敵取勝。不然的話，匹夫之勇，鴛鳥之智，等到強敵壓境，只有全綫崩潰而已。

二. 個人的態度

當我聽見、看見、這些朋友們公開離棄基督時，不用說，我的心曾起了很大的激動。可是呢？第一，我仍然佩服這些朋友們的勇敢，如果他們不是為着投機，而是為着服從真理，試想他們能夠侃然地批判他們已往所皈依的信仰，和拋棄已有一切的成就，這種追求真理、熱愛真理的心（不管他們對於真理認識得怎樣），我怎敢輕視他們呢？

第二，為着這些背叛基督者，不但是教會的知識青年，甚且有的是青年信徒的領袖，因此我不能不懷疑着教會既往的工作，終年忙碌的是些什麼，栽培造就的人才，竟經不起時代洪爐的考驗就分崩離析。這究竟是我們的信仰有問題呢？不能在理智的時代前面站住；抑還是我們的工作失敗了，沒有方法帶領年青的一代，認識信仰，在信仰上扎根，因而在暴風雨的前面，連根都被拔起。

大衛的時代，掃羅的戰衣不但不適用，甚且成為重累（撒母耳記上十七章卅八九節）。毋庸諱言地，今天多少教會工作人員還沉醉於過去的成就，迷戀着過去的老一套，抱殘守缺，夜郎自大，失敗又有什麼希奇，不失敗那才希奇呢！

第三，信仰不只是情感的，更是理智的；不只是信條，更是鬥爭的規律；她不容許迷信，也不容許盲動。因此，我一向總是主張我們應當接受時代的挑戰，隨時檢查我們的信仰；我們只應有一個存心，一個態度，那就是愛護真理，保守真理。基督教如果不是真理，那我們何苦做她的俘虜？基督教如果是真理，那麼一切的挑戰，不但不能損其毫末，反將起着「刮垢磨光」的作用，叫我們對真理有更透徹的認識。因着這個緣故，當我聽見、看見一些朋友背叛基督時，我只有退藏着重新考慮自己的信仰。

三. 爲什麼他們「背叛上帝」？

我曾細心聽取他們「背叛」的理由，希望從他們口中可以得着幫助：

有人說，我生長在基督教家庭中，自幼按規矩參加聚會，讀經祈禱，沒有間斷。我也在奮興會中受了感動，熱心參加教會內面各樣活動。現在經過一連串的學習，我才覺悟到過去的錯誤。宇宙間根本沒有上帝，世界是勞動創造來的，現在我決心丟棄信仰的包袱：背叛上帝。

有人說，我經過一連串的學習，才認清帝國主義者利用宗教作爲侵略我國的醜惡面目。百年來基督教就成爲帝國主義者一頭忠實的走狗，來進行癱瘓、侵略的罪惡活動。我恨惡帝國主義者，我也恨惡基督教，今天我決心把宗教信仰丟棄：「上帝，我背叛了你！」

有人說，早期的教會是有她的進步作用的，今天的教會早已蛻化成爲一個腐化的社團。聖品人能說不能行，爭權奪利，你詐我虞，與世俗無異。滿身銅臭的人，不管他的手怎樣，就能坐着教會的虎皮交椅，連牧師也要仰他的鼻息。教會逃避現實，沒有是非，沒有公義，在統治階級面前低頭，無復當年先知批逆鱗，攻擊罪惡的正義行爲。這樣的教會，究有什麼用處，因此我決心背叛上帝，脫離教會。

有人說，我國教會裏面雖然有人高呼着改革社會，提倡戒毒、戒賭、戒嫖…… 究竟不過是打蒼蠅，他們走的是改良主義路綫，對整個社會制度（一切罪惡的根源），卻不敢正視，這樣改良了百多年，究竟改出多少「良」來呢？奮興會雖曾如火如荼，風靡一時，但社會道德的敗壞，人類的苦難，不也是一仍舊貫麼？基督教對於社會問題，對於人間疾苦，既然無能爲力，我們還需要她做甚麼，因此我只有背叛信仰，去從事實際的革命工作。

他們的議論紛紛，歸納起來，主要的就是上列幾點。

四. 「你也要去麼？」

我接受時代的挑戰，小心地從各方面攷慮朋友們所提的意見。我問問自己，是否你也要離棄信仰，背叛上帝？仔細的想，要怎樣解決這些問題。

不錯，有不少青年人，出身基督教家庭，他們自幼學會了許多宗教儀式，也曾在奮興會中大發熱心。可是真正的基督教並不是一套儀式，他們雖曾「大發熱心」，不過是情感的興奮，他們還沒有摸着基督教的真正內容，始終還停滯在基督教宮牆外面。這正像雅各，雖然自幼跟着父母敬拜上帝，直等到在伯特利曠野中才開始認識上帝，體驗到上帝。基督教不單是理論的，更是經驗的；一個沒有經驗的信仰，正像建屋沙灘，一樣是耐不住風吹水沖的。對於這些青年人的「背叛」，我們不應怪責他們，而應深深責備自己，爲什麼自幼至長，神把他們放在我們手中，我們沒有好好用真理來培植他們、建立他們，他們的失敗，我們能逃避責任嗎？

基督教是不是曾被帝國主義者利用作爲侵略的工具呢？翻開近代歷史，我們也承認這曾經是事實。但基督教究竟是基督教，她並不是帝國主義；不但不是，而且真正的基督教對

於帝國主義，對於一切侵略制度、侵略行為是完全定罪的，咒詛的、這一點應該是大家公認的事實。因此，我們絕不能把她與帝國主義混為一談。這正像我們不能因鼻子痛了，就把鼻子割掉；不能因現代的科學成果曾被侵略者所利用，就否定一切科學的價值；不能因耶穌曾被壞人釘在十字架上，就否認祂的偉大。也因此，我們絕不應把基督教與帝國主義一樣定罪、一樣痛恨；我們要把基督教「純潔」起來，回到聖經裏面去，將一切原來不屬基督教的雜質肅清，讓基督教擔負起，並完成她救人救世的偉大使命。

想到這裏，我們不能不深自咎責：「三十而立」，中國教會已經有百餘年的歷史，為什麼還不能自立？還要倚靠外國差會過日子？外國教士到中國傳福音，福音傳開了，教會建立了，為什麼不趕速把一切的「權」交出來，到別的地方繼續未了的工作？我們自己這樣不爭氣，外國差會這樣不老實，難怪人們「有機可乘」，要給我們戴上大帽子，真是言之痛心。

基督教蛻化了麼？這是事實。尼赫魯曾批評她失去生命、失去能力，好像化石一樣。但這不是說，基督的教會是這樣的一個教會，乃是地上的教會失去了貞潔，與世俗聯合，走老底嘉的路綫（啓示錄三章十七至廿節）、物質化、拜金主義化、個人主義化。她們打着十字架的旗號，但基督早被趕出門外；她們背叛真理，好像一團發了舊酵的麵，已經失去見證（哥林多前書五章）。我們承認這些，但這些並不够叫我們離棄基督；相反地，愛主的基督青年們，乃要起來跟着基督，手裏拿好鞭子，先從自己心裏的聖殿着手，以後到教堂裏面去，把一切牛、羊、鴿子、錢桌子，糟蹋聖殿的東西，一概肅清，做基督的勇士。

基督教是改良主義麼？我們只要看她講「重生」，主張生命的根本改造，就知道她並不是改良主義。對於社會改革方面，只因基督教是一個世界性的宗教，她並非政治，因此她手裏不拿刀，而用愛心與義行做武器，藉着犧牲與公義去建立人間的新秩序。凡地上一切善良的主張，對人民有益的事情，她總是同情，並且盡力去協助完成，二千年來基督教對人類的偉大貢獻，足資證明。基督教是「宗教」，我們又怎能將「政治」上的事來向她苛求呢？

五. 「我知道所信的是誰」

若干青年人已經「背叛了上帝」，他們背叛的理由，以我而論，還不够力量叫我跟着他們走。雖然如此，我還要更深的考慮，把信仰作重新的估定。究竟我是否也要離棄信仰？

第一，我信仰有上帝。有神的觀念，在我裏面，真是越久越清楚，有如清晨的太陽，越照越明。我同意「勞動創造世界」這句話，不過這裏的「世界」，辯證唯物論的信徒已經指出，並不是指着大自然，而是指着人類的文明說的。那麼自然界的宇宙是誰創造的呢？當我看見它組織那麼嚴密，複雜錯綜，而有一定的法則，我不能不相信是出自一位有思想有計劃的匠心。對於宇宙的奧秘，辯證唯物論者「聰明」地避開，他叫你別鑽牛角尖。對於宇宙來源的問題，辯證唯物論最多是告訴我們第二因，只有聖經才告訴我們第一因：「起初上帝創造世界」。

我有一只錶，每天得給它開發條。我有一間房子，每天得給它打掃。我們住的城市，必得有人負責管理。這個浩大無垠的宇宙，是誰維持，是誰管理，是誰掌握着自然法則？我相信是上帝。

我涉獵過醫籍，覺得人體實在太奇妙。一眼之微，一耳之細，就是集現代最著名的科學家也沒有辦法仿製。據統計人體血液大概有五公升，血球之微，三千三百個只排廿公厘長，可是若將人體血球總動員，直綫堆積起來比額菲爾士峰（希馬拉雅山第一峯）還高五千倍。

這幾公升血液，每年給人體搬進養料，搬出廢料，數達幾千斤。人體的構造太奇妙了，它的功用也太偉大了，我無法相信植蟲（具有動物和植物許多共同性的最簡單的有機體）是我們的先祖，也無法接受植物原與我們同一生命的理論。我總相信有靈魂的人是上帝所創造來的。

我讀過歷史，看見邦國興亡；滅人國者人也滅其國，強權終難持久。亞述、巴比倫、如今安在？就是希特勒和墨索里尼，也如滿爐亂蓬，瞬成灰燼。從歷史的演變中，我看見上帝公義的手在掌管着。如果沒有上帝，這個世界早就「率獸食人」，民無噍類矣。

從我自己的經歷中，二十年來神用手中的巧妙引導，牧養我。我可以見證說，沒有神一定今日沒有我。我一位親戚患闌尾炎，腸穿腹鼓，醫生斷他必死，憑着應許我們用祈禱叫他活過來（不吃一點藥），他今天仍健在人間。我自己病倒了，面臨死地，神叫我起來，醫生要我靜養二年，我卻憑着神的應許勞碌奔波，一點靜養都沒有；三十年來我依然活着，照常工作，都是神的恩典。我經歷了神，我的生活就是神蹟。神在我的生命中，是這麼實在，我怎能否認祂呢？

當我想起了年青的朋友，他們已經背叛了神，我一點不敢怪責他們；如果我們能夠帶領他們，幫助他們，讓他們親自遇見上帝，經歷上帝，他們又何至於離棄信仰呢？他們的失敗，實在是我們的虧欠！求主憐憫我們。

第二，我信仰耶穌，我也崇拜耶穌。我讀過許多的傳記，研究過不少偉人的生平。越久我越覺得耶穌的偉大和完全。祂是那麼的誠實，祂的口沒有半句誇大的話，祂的心沒有半點機詐，祂說話從沒有欺騙人，祂做事從沒有弄過半點手段，是就是，不是就不是。在這譸張為幻，遍地機檻的社會中，我深覺除了耶穌以外，沒有人可以一訴衷曲。祂是那麼的仁愛、聖潔，那麼的不自私。祂所做的一切，並不是沽名釣譽，也不為爭權奪利；祂僕僕風塵，席不暇暖，以致因工作過勞，形容枯槁，卅多歲宛若五十餘歲。在祂整個生命史中，只有一件事，就是犧牲自我，為人類求平安。

我喜歡默想耶穌，祂自願選擇馬槽安身，選擇木匠來養家，充份表現出祂熱愛窮苦大眾，尊重勞動人民的心。祂一方面說，「貧窮的人有福了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」一方面說，「財主進天國，比駱駝穿針眼還困難。」祂對於窮苦人家，是完全同情，深度了解：祂肯定拉撒路，雖然是乞丐，但身心清白，配稱為亞伯拉罕的子孫；同情娼妓，知道她們是被犧牲、被出賣的一羣，因此祂說，「娼妓和稅吏，倒比聖人、大人，更先進上帝國。」（馬太廿一章卅一卅二節）

對於勞動人民，祂自己三十年久幹着木匠的生活（馬可六章三節），深知道勞工生活的滋味如何。祂說：我父作工直到如今（My Father Worketh Hitherto），原來上帝也是工人。祂體會到失業工人的苦悶，在祂所設的天國的比喻中，祂說過這樣的對話：

「你們為什麼整天在這裡閒站呢？」

「因為沒有人雇我們。」

不是他們懶骨頭，不爭氣，原來是社會虧負他們，迫使他們。主耶穌就這樣代替他們說話。

你若細心研究耶穌的生平，就可以看清楚，祂一生的工作和道路，好像天上的太陽，不斷的燃燒自己，爆裂自己，卻給人類帶來了光明、仁慈和溫暖。最後在十字架上的救贖，還藉着自己的擘碎，給人類開闢了到達天堂的康莊大道。

六·我怎忍背叛祂呢？

從出生到如今，五十多年來的經歷中，我經驗了上帝，體驗了耶穌，祂是我的救贖主，是我最好的朋友、老師、生命和力量，我敢與保羅同聲見證着說：

「我知道所信的是誰。」

我怎能背叛祂呢？

初期教會，士每拿監督坡旅甲在鬥獸場上，殉道的前一刻說了一句極其寶貴的話：

「我服事基督八十六年，祂從沒有虧負我，我怎敢背叛祂呢？」

今天，我要用着戰兢的心，答覆我的朋友們說，在我的生命中，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，祂對我的愛，真是昊天罔極，恩深愈海，我怎能，又怎忍背叛祂呢？